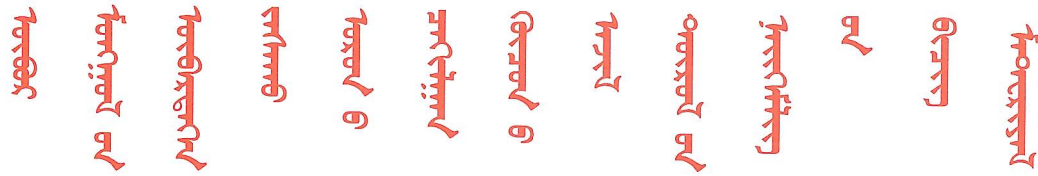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文件



内电行协字〔2023〕44号

关于召开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第五次常务理事会议的通知

理事长、各位副理事长、常务理事：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工作部署，坚持党建引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能源电力改革发展重点，有效激发协会工作活力，更好的发挥理事会的决策作用，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章程》规定，经2023年理事长办公会研究决定，于2023年9月21日组织召开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第五次常务理事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及地点

报到时间：2023年9月20日下午-21日上午

会议时间：2023年9月21日 15:00

会议地点：内蒙古职工之家酒店四楼如意厅（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滨河路8号）。

二、参会人员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理事长、副理事长、常务理事、秘书长、副秘书长。

三、会议内容

（一）审议有关议案

1. 关于发展新会员和拟增补理事单位等有关事项的议案（讨论稿）。

2. 关于拟推荐调整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常务副理事长的议案（讨论稿）。

3. 关于拟推荐调整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副理事长的议案（讨论稿）。

4. 关于拟推荐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副秘书长的议案（讨论稿）。

（二）审议管理制度

1.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统计管理办法（讨论稿）

2.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工程专业资格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讨论稿）

3.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优秀QC活动成果评审办法（讨论稿）

4.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奖评审办法（讨论稿）

（三）参会人员**对议案逐项表决。**

（四）**宣读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第五次常务理事会议决议。**

四、有关要求

（一）请参会人员于9月19日中午12:00前通过以下任意一种方式参与报名：1. 手机微信扫码（附件1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2. 登陆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官网（<http://www.nmgzzqdlhyxh.com/>），在首页点击进入“会员单位服务系统”报名。本人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会的，须授权委托他人并将委托书（加盖公章、PDF格式）上传至报名界面。

（二）本次会议不收取费用，参会人员往返交通费由各单位自理。

（三）参会人员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遵守会议纪律和要求，做好安全和保密工作。

五、会务联系人：

巴雅尔：0471-5216613 13848118008

乔雨晴：0471-5614356 18686042375

邮 箱：nmgdlhyxhzhb@163.com

附件：1. 报名二维码

2. 授权委托书

(此页无正文)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

2023年9月15日



主送：理事长单位、副理事长单位、常务理事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秘书处 2023年9月15日印发

附件 1

报名二维码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

兹委托我单位（姓名）_____，职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行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第五次常务会议、第五次会
议，授权其表决会议议案。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联系电话：

受托人（签名）：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